

## 普陀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书

评价项目	曹杨环浜景观及灯光改造工程		
项目单位	上海市普陀区市容景观所		
项目起止时间	2012.12-2013.03	评价时间	2014.09-2015.01
评价分值	80.3	评价结论	良
项目基本情况	<p>曹杨环浜作为社区的绿色走廊景观区，服务于整个曹杨社区。按照曹杨社区发展规划，曹杨社区定位为宜居文化街区。曹杨环浜景观及灯光改造项目是宜居文化新曹杨的重要组成部分，2012年被曹杨街道列为十大实事项目。同时该项目作为整个普陀区景观灯光的组成部分，在节能环保的要求下，充分展现普陀区基础设施发展状况，体现出现代化城市的特点。通过提亮夜景灯光，使曹杨社区及周边环境有所改善。</p> <p>曹杨环浜景观及灯光改造工程取得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“普发改投(2012)38号”《关于曹杨环浜景观灯光改造工程(一期)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，同意立项。本次项目为一期，项目起止路段为枫桥路至桐柏路。改造内容包括：景观灯光建设、环浜亲水平台建设、绿地休闲活动廊亭外立面改造等。改造全长约670米。曹杨环浜景观灯光项目预算金额为1081万元，实际使用资金873.233万元。</p>		
项目主要绩效情况	<p>曹杨环浜景观及灯光改造项目绩效综合评分达到了“良好”水平。通过实施曹杨环浜景观及灯光改造，打造曹杨新村靓丽夜景，使曹杨社区及周边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，为新中国第一个工人新村注入新的生机和活力，努力把曹杨社区打造成更加和谐、宜居的社区。挖掘普陀特有的资源优势，推进景观灯光建设，使普陀区形成由景观区、景观线和景观点组成的灯光夜景系统，成为全市有影响力的市容景观亮点，改善城市投资环境，提升城市形象。</p>		

	<p><b>主要经验及做法：</b></p> <p>1、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执行较规范；业务管理中采用了监理、代建的科学管理方式。</p> <p>2、项目的施工采用了先进的新工艺、新技术，建立景观灯智能化控制系统和防盗系统；使用绿色环保、低碳节能照明灯具，降低能耗。</p> <p>3、根据居民的调查问卷及与曹杨新村街道工作人员访谈，均对项目给予了肯定，整体满意度总体较高。</p>
<p>项目主要问题 与建议</p>	<p><b>主要问题：</b></p> <p>1、未完全按照区发改委批复的内容予以实施，且未经有关部门审批。</p> <p>2、部分应招标的工程、服务项目未严格按照有关法规规定进行招标。</p> <p>3、本项目开工日期早于施工方案批复时间。</p> <p>4、部分工程合同未约定质保金，或合同虽有质保金的条款，但实际已全额支付工程款。</p> <p><b>改进建议：</b></p> <p>1、按照项目审批立项进行施工，项目的变更需按照规定的程序审批。</p> <p>2、加强招投标的管理，对于需要招投标的工程及服务，严格按照政府招投标的规定进行招投标。</p> <p>3、加强工程建设实施程序的管理，必须在取得建筑施工的行政许可(或施工许可证)后，方可实施建设行为。</p> <p>4、工程项目需按照《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》在合同签订中明确质保金条款，并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款并预留保证金。</p>

评价小组成员 周圣超、鞠良 组 长 谢强玉

日 期 2015年2月28日 评价单位签章 \_\_\_\_\_